

省级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单位(部门)名称		甘肃省白龙江林业管理局插岗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全额)			
联系人		刘书全	联系电话	18691106699	
单位(部门)职能	依据	甘机编办通字[2018]61号文件批复			
	职能简述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保护区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调查保护区自然资源并建立档案,组织环境与资源监测,保护自然环境和资源;负责保护区界标的设立和管理,开展科研,宣传教育;负责保护区森林防火、林政执法、禁种铲毒、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和检验检疫。			
	近三年单位职能是否出现过重大变化	无			
	变化内容				
单位(部门)基本信息	是否为一级预算主管部门	否			
	上级主管部门	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			
	部门所属领域	生态环境			
	直属单位包括				
	内设职能部门	党委办公室、行政办公室、计划财务科、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科、造林科、资源科、纪检监察科、机关党总支、防火办公室、工会、天保办公室、产业科。			
	编制人数	在职人员总数	其中:	行政编制人数	事业编制人数
		237		237	
部门基本制度建设情况 财务管理,预算管理,财政专项资金管理,重点工作管理,资产管理,人力资源管理,政府采购管理,合同管理,工程建设管理,档案管理					
上年预算情况(万元)	预算批复数	预算调整数	实际支出数	执行率	年末结转结余数
	6645.35		6508.58	98	136.77
当年预算构成(万元)	部门收入预算		部门支出预算		
	上级财政拨款		人员经费	1572.65	
	本级财政安排	7653.47	公用经费		
	其他资金		项目经费	6080.82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收入预算合计	7653.47	支出预算合计	7653.4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部门管理	资金投入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结转结余变动率	<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履职效果	重点工作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履职目标	部门履职目标	相关用数部门满意度(%)	=100%	
		部门效果目标	跨部门沟通有效性	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100%	
		社会影响	内部违规违纪情况发生数(次)	<0	
能力建设	人力资源建设		长期管理	中期规划建设完备程度	高
			档案管理	人员培训机制完备性	高
				档案管理制度完备性	高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一级项目名称:	林业生态恢复保护资金	二级项目名称:	林业生态恢复保护资金
项目类型:	延续性项目	项目分类:	经济社会发展类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主管部门:	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开始日期:	2022-01-01	项目完成日期:	2022-07-22
项目总投资:	2.20	中央补助安排:	
省级财政安排:	2.20	其他资金:	
预算申报数:	2.20	资金性质:	一般公共预算
基本情况: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态文明建设重要战略思想,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在这样紧迫的形势下,如何提升森林资源管护能力建设、如何提高管护效果、如何保护和管好、护好辖区森林资源,对林区生态文明建设具有重要意义。		
项目立项必要性: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态文明建设重要战略思想,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在这样紧迫的形势下,如何提升森林资源管护能力建设、如何提高管护效果、如何保护和管好、护好辖区森林资源,对林区生态文明建设具有重要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森林植被恢复费征收使用管理暂行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1月—2022年12月森林返还项目实施及资金支付完成。		
组织实施单位:	甘肃白龙江插岗梁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中心		
监督管理单位:	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实施单位:	甘肃白龙江插岗梁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中心		
政策依据:	《森林植被恢复费征收使用管理暂行办法》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年度绩效目标	铁坝保护站黄土梁林务所房屋维修主要产出目标包括以下方面: (1) 对黄土梁林务所8间住房进行漏水维修。(2) 对黄土梁林务所8间住房进行房屋加固维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务所占地	0.5亩
		资金下达到位率	=100%
	质量指标	维修完成情况	=100%
		维修检查验收通过情况	=100%
		维修验收合格率%	=100%
		安全问题发生情况	无
	时效指标	当期投资支付率(%)	=100%
		计划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定额控制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职工工作率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职工居住环境	优良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生活环境程度	优良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林区稳定	优良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综合满意度	>=90%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一级项目名称:	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二级项目名称:	自然保护地建设补助
项目类型:	延续性项目	项目分类:	经济社会发展类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主管部门:	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开始日期:	2022-01-01	项目完成日期:	2022-07-22
项目总投资:	80	中央补助安排:	
省级财政安排:	80	其他资金:	
预算申报数:	80	资金性质:	一般公共预算
基本情况:	自然保护区是保护生态环境和自然资源的重要措施,自然保护区的建立,有效加强了生态和环境保护,对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和保障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但受政策、财力等因素影响,目前我省自然保护区投入总体不足,在基础设施、科研管理、信息化投入等方面仍有不小缺口;特别是由于目前大部分投资针对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省级自然保护区建设经费投入缺口较大。加大省级财政投入,专		
项目立项必要性:	自然保护区是保护生态环境和自然资源的重要措施,自然保护区的建立,有效加强了生态和环境保护,对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和保障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但受政策、财力等因素影响,目前我省自然保护区投入总体不足,在基础设施、科研管理、信息化投入等方面仍有不小缺口;特别是由于目前大部分投资针对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省级自然保护区建设经费投入缺口较大。加大省级财政投入,专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认真执行《甘肃省省级财政林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和《甘肃省财政厅 甘肃省林业厅关于加强省级财政林业自然保护区补助资金和项目管理的通知》(甘财农一〔2018〕88号)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1月—2022年12月自然保护地建设补助项目完成实施及各项支付工作。		
组织实施单位:	甘肃白龙江插岗梁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中心		
监督管理单位:	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实施单位:	甘肃白龙江插岗梁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中心		
政策依据:	认真执行《甘肃省省级财政林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和《甘肃省财政厅 甘肃省林业厅关于加强省级财政林业自然保护区补助资金和项目管理的通知》(甘财农一〔2018〕88号)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年度绩效目标	自然保护区保护能力得到提升,基础设施配套和综合监管能力有效改善,生态保护和恢复项目效益得到发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然保护区等管理到位率	=100%
	质量指标	自然保护区等管理当年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自然保护区等管理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控制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职工工作效率提升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林区稳定	稳定
	生态效益指标	发挥生态作用显著	显著
		人员生活改善效果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林业可持续发展	优良
		促进林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优良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综合满意度	>=90%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一级项目名称:	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二级项目名称:	森林资源管护
项目类型:	延续性项目	项目分类:	经济社会发展类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主管部门:	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开始日期:	2022-01-01	项目完成日期:	2022-07-22
项目总投资:	1688	中央补助安排:	1688
省级财政安排:		其他资金:	
预算申报数:	1688	资金性质:	一般公共预算
基本情况:	通过项目的实施职工的人员经费,维护了职工队伍的稳定。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态文明建设重要战略思想,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在这样紧迫的形势下,如何提升森林资源管护能力建设、如何提高管护效果、如何保护和管好、护好辖区森林资源,对林区生态文明建设具有重要意义。		
项目立项必要性:	通过项目的实施职工的人员经费,维护了职工队伍的稳定。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态文明建设重要战略思想,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在这样紧迫的形势下,如何提升森林资源管护能力建设、如何提高管护效果、如何保护和管好、护好辖区森林资源,对林区生态文明建设具有重要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国家级公益林管理办法》、《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公益林保护管理的通知》甘林规发〔2020〕99号;《甘肃省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1月—2022年12月底完成森林抚育项目实施方案。		
组织实施单位:	甘肃白龙江插岗梁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中心		
监督管理单位:	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实施单位:	甘肃白龙江插岗梁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中心		
政策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国家级公益林管理办法》、《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公益林保护管理的通知》甘林规发〔2020〕99号;《甘肃省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年度绩效目标	插岗梁管护中心纳入补偿的国家级公益林实施管护,认真贯彻执行和宣传国家级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政策和各项规章制度,巡护责任区内的国家级公益林;制止在国家级公益林区违章用火,及时消除火灾隐患;制止乱砍滥伐、乱征滥占、乱采滥挖、毁林开垦等破坏森林资源行为;及时发现并向插岗梁保护区报告林业有害生物的发生、发展;维护国家级公益林宣传标牌及其他设施;协助各级林政部门和森林公安机关打击破坏森林资源的违法犯罪行为;协助插岗梁保护区查处林政案件;做好巡山日志记录和管护合同规定的其他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纳入补偿的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面积	41.47万亩
		落实管护人数	131人
		完成管护面积	41.47万亩
	质量指标	完成情况	=100%
		检查验收通过情况	=100%
		验收合格率%	>=100%
		安全问题发生情况	无
	时效指标	当期投资到位率(%)	=100%
		当期投资支付率(%)	=100%
		计划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定额标准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木材储备效益	明显增长
		职工收入,生活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森林抚育重大意义知晓率	>=75%
		带动当地就业	是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改善效果	>=90%
		郁闭度和盖度达标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	是
		巡护能力提升	是
		综合满意度	>=90%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一级项目名称:	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二级项目名称:	国有林场改革发展补助
项目类型:	延续性项目	项目分类:	经济社会发展类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主管部门:	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开始日期:	2022-01-01	项目完成日期:	2022-07-22
项目总投资:	675.62	中央补助安排:	
省级财政安排:	675.62	其他资金:	
预算申报数:	675.62	资金性质:	一般公共预算
基本情况:	国有林场改革的职工生产生活条件明显改善,切实改善职工的生产生活基础设施,实现职工收入明细增长,完善国有林场改革职工社会保障机制,使职工基本生活更有保障。		
项目立项必要性:	国有林场改革的职工生产生活条件明显改善,切实改善职工的生产生活基础设施,实现职工收入明细增长,完善国有林场改革职工社会保障机制,使职工基本生活更有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甘肃省省级财政林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甘肃省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1月—2022年12月国有林场改革项目资金完成实施计划及资金支付。		
组织实施单位:	甘肃白龙江插岗梁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中心		
监督管理单位:	甘肃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实施单位:	甘肃白龙江插岗梁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中心		
政策依据:	《甘肃省省级财政林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甘肃省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项目实施人员经费得到了保障,维护了职工队伍的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有林场改革补助下达数	675.62万元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定额标准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林区职工增收水平	较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职工工资保障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林区职工生存环境(是否明显)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林区稳定	优良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100%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一级项目名称: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二级项目名称:	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
项目类型:	延续性项目	项目分类:	经济社会发展类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主管部门:	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开始日期:	2022-01-01	项目完成日期:	2022-07-22
项目总投资:	148	中央补助安排:	148
省级财政安排:		其他资金:	
预算申报数:	148	资金性质:	一般公共预算
基本情况:	1. 插岗梁管护中心铁坝保护站业务用房位于舟曲县曲告纳镇盖欧村盖欧组, 始建于2008年, 属“5.12”地震灾后重建项目, 总建筑面积2848.28平方米。2020年“8.17”特大暴雨泥石流灾害, 铁坝保护站所处的拱坝河流域遭受200年一遇的暴雨灾害, 基础设施受损特别严重, 业务用房辅楼基础冲刷悬空, 存在严重安全隐患。经甘肃土木工程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对主体结构安全鉴定, 鉴定结论综合评定为		
项目立项必要性:	1. 插岗梁管护中心铁坝保护站业务用房位于舟曲县曲告纳镇盖欧村盖欧组, 始建于2008年, 属“5.12”地震灾后重建项目, 总建筑面积2848.28平方米。2020年“8.17”特大暴雨泥石流灾害, 铁坝保护站所处的拱坝河流域遭受200年一遇的暴雨灾害, 基础设施受损特别严重, 业务用房辅楼基础冲刷悬空, 存在严重安全隐患。经甘肃土木工程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对主体结构安全鉴定, 鉴定结论综合评定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国家林草局规财司、财政部农业农村司《关于用好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支持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的通知》(规财函[2021]50号)和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申报欠发达国有林场衔接补助资金项目入库的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1月—2022年12月完成乡村振兴项目实施内容及资金支付。		
组织实施单位:	甘肃白龙江插岗梁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中心		
监督管理单位:	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实施单位:	甘肃白龙江插岗梁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中心		
政策依据:	国家林草局规财司、财政部农业农村司《关于用好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支持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的通知》(规财函[2021]50号)和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申报欠发达国有林场衔接补助资金项目入库的通知》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年度绩效目标	1. 通过对铁坝保护站管护用房维修改造, 可以消除存在的安全隐患, 恢复正常使用功能, 2. 2022年完成容器苗100万株, 其中铁坝保护站培育油松容器苗40万株、云杉容器苗20万株。慈恩保护站培育云杉容器苗40万株。质量达到管护中心验收标准, 成活率95%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钢筋混凝土挡墙	324立方米
		块石护坡	120立方米
		边坡砂石回填	3568立方米
		下达任务	100万株
		下达资金	78万元
	质量指标	施工合格率	=100%
		实施方案执行率	>=95%
		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100%
		档案完整率	=100%
		苗木成活率	>=95%
		苗木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检查验收	合格
		当期任务完成率(%)	>=90%
		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计划进度	完成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控制情况	定额标准内
		单株成本0.78	78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成本可控率	成本可控率	=90%
		是否优化种苗产业结构	是
	资金利用合理性	资金利用合理性	=100%
		带动贫困人口就业数	15人
社会效益指标	排除是否场区职工工作生活安全隐患	排除是否场区职工工作生活安全隐患	是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一级项目名称: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二级项目名称:	天然林保护工程资金
项目类型:	延续性项目	项目分类:	经济社会发展类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主管部门:	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开始日期:	2022-01-01	项目完成日期:	2022-07-22
项目总投资:	3663	中央补助安排:	2504
省级财政安排:	1159	其他资金:	
预算申报数:	3663	资金性质:	一般公共预算
基本情况: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1004万元;社会保险补助1500万元;森林管护1129;社会保险资金30万元。全部用于职工社会保险的支出。通过项目的实施职工的各项社会保险缴存得到了保障,维护了职工队伍的稳定。		
项目立项必要性:	职工社会保险的支出。通过项目的实施职工的各项社会保险缴存得到了保障,维护了职工队伍的稳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甘肃省省级财政林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甘肃省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1月—2022年12月,逐月完成各项资金支付工作		
组织实施单位:	甘肃白龙江插岗梁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中心		
监督管理单位:	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实施单位:	甘肃白龙江插岗梁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中心		
政策依据:	依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天然林保护修复制度方案》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了职工各项社会保险,人员经费等按时足额缴存与发放。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社会保险缴纳及人员经费按时发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社性补助下达资金	=1500万元
		社会保险补助下达资金	=1034万元
		资金下达率	=100%
		项目完成率	=100%
		森林管护资金下达数	=1129万元
	质量指标	资金保障率	=100%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底前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定额标准内
	经济效益指标	职工群众增收水平	较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职工工资保障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林区职工生存环境(是否明显)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林区稳定	优良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群众满意度	>=95%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一级项目名称:	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二级项目名称:	国土绿化支出
项目类型:	延续性项目	项目分类:	经济社会发展类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主管部门:	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开始日期:	2022-01-01	项目完成日期:	2022-07-22
项目总投资:	700	中央补助安排:	700
省级财政安排:		其他资金:	
预算申报数:	700	资金性质:	一般公共预算
基本情况: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态文明建设重要战略思想,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管理,通过科学开展森林抚育,使林分结构更加合理、林分整体健康水平明显提高,目的树种的优势度上升,林分的水平结构和空间结构趋于合理,目的树的竞争压力减少,保留木的竞争关系得到进一步改善,树种多样性得到更好的保护和促进。		
项目立项必要性: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态文明建设重要战略思想,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管理,通过科学开展森林抚育,使林分结构更加合理、林分整体健康水平明显提高,目的树种的优势度上升,林分的水平结构和空间结构趋于合理,目的树的竞争压力减少,保留木的竞争关系得到进一步改善,树种多样性得到更好的保护和促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森林抚育规程》(GB/T15781-2015)、《造林技术规程》(GB/T15776-2016)、《森林抚育作业设计规定》(国家林业局林造发〔2014〕140号)、《森林抚育检查验收办法》(造林发〔2014〕140号)、《甘肃省森林抚育作业设计实施细则》(试行)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1月—2022年12月项目进度按时实施完成及相关支付		
组织实施单位:	甘肃白龙江插岗梁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中心		
监督管理单位:	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实施单位:	甘肃白龙江插岗梁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中心		
政策依据:	《森林抚育规程》(GB/T15781-2015)、《造林技术规程》(GB/T15776-2016)、《森林抚育作业设计规定》(国家林业局林造发〔2014〕140号)、《森林抚育检查验收办法》(造林发〔2014〕140号)、《甘肃省森林抚育作业设计实施细则》(试行)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年度绩效目标	对插岗梁管护中心计划12000亩的有林地进行修枝割灌、卫生清理、补植补造等方式开展森林抚育,达到提高林地生产力和林木生长量,促进森林、林木生长发育,丰富生物多样性,维护森林健康,充分发挥森林多种功能,协调生态、社会、经济效益,培育健康稳定、优质高效的森林生态系统的目的。并通过森林抚育工作,促进职工就业,提高林区职工收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拟计划抚育面积	12000亩
		落实施工单位	4个
		完成抚育面积	12000亩
	质量指标	完成情况	=100%
		检查验收通过情况	=100%
		验收合格率%	=100%
		安全问题发生情况	无
	时效指标	当期投资到位率	定额标准内
		当期投资支付率	=100%
		计划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定额标准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木材储备效益	明显增长
		职工收入,生活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森林抚育重大意义知晓率	>=75%
		带动当地就业	是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改善效果	>=90%
		郁闭度和盖度达标率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	是
		巡护能力提升	是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综合满意度	>=90%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一级项目名称:	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二级项目名称:	湿地等生态保护支出	
项目类型:	延续性项目	项目分类:	经济社会发展类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主管部门:	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开始日期:	2022-01-01	项目完成日期:	2022-07-22	
项目总投资:	115	中央补助安排:	50	
省级财政安排:	65	其他资金:		
预算申报数:	115	资金性质:	一般公共预算	
基本情况:	通过项目建设,不断加强林区禁种铲毒搜山踏查人员劳动保护和保障,加大高科技设备投入,提高禁种铲毒工作效率,营造林区良好的禁种氛围,巩固林区毒品原植物“零种植”成效,确保“零产量”目标。加强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提高森林火灾防控能力,全力确保林区不发生大小森林火灾,有害生物防减少林木树种虫害发生率;逐步提升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提高森林质量,有效降低林业有害生物危害。			
项目立项必要性:	通过项目建设,不断加强林区禁种铲毒搜山踏查人员劳动保护和保障,加大高科技设备投入,提高禁种铲毒工作效率,营造林区良好的禁种氛围,巩固林区毒品原植物“零种植”成效,确保“零产量”目标。加强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提高森林火灾防控能力,全力确保林区不发生大小森林火灾,有害生物防减少林木树种虫害发生率;逐步提升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提高森林质量,有效降低林业有害生物危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森林法》2、《甘肃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办法》3、中共中央、国务院以中发〔2003〕9号文件发布《关于加快林业发展的决定》4、省委、省政府以省委发〔2004〕7号文件发布《关于加快林业发展的决定》5、《甘肃省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条例》6、《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病虫害防治条例》7、《甘肃省林业发展“十三五”规划》8、国家林业局正式印发《林业发展“十三五”规划》。根据以上文件精神,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1月-2022年12月,逐月完成各项资金实施及支付工作。			
组织实施单位:	甘肃白龙江沿河梁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中心			
监督管理单位:	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实施单位:	甘肃白龙江沿河梁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中心			
政策依据:	1、《森林法》2、《甘肃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办法》3、中共中央、国务院以中发〔2003〕9号文件发布《关于加快林业发展的决定》4、省委、省政府以省委发〔2004〕7号文件发布《关于加快林业发展的决定》5、《甘肃省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条例》6、《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病虫害防治条例》7、《甘肃省林业发展“十三五”规划》8、国家林业局正式印发《林业发展“十三五”规划》。根据以上文件精神,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年度绩效目标	全面完成防治任务,防治“四率”指标达到要求,遏制林业有害生物继续扩展蔓延的趋势,努力降低灾害面积,总结出适合本林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的技术措施,培养一批森林技术骨干;增加林区职工和当地群众的就业机会,提高其经济收入和生活水平;大力改善生态环境,减少泥石流等自然灾害,保证职工群众的生产生活安全。广泛开展禁种宣传教育,扎实开展踏查铲毒行动,努力提升毒品原植物的发现能力、识别能力和铲除能力,确保不出现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现象,实现“零种植、零产量”的工作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100%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4%	
		林业有害生物测报准确率	≥88%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95%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档案完整率	≥100%	
		下达资金数	≥100%	
	质量指标	禁种铲毒宣传入户率	≥100%	
		禁种铲毒踏查林地面积覆盖率(%)	≥100%	
		林区禁种铲毒林班踏查率(%)	≥100%	
		职工森林防火业务能力提升率	≥80%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完成率	≥100%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0.46%	
		林业有害生物测报准确率(%)	≥88%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92%	
		时效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完成时间	10月底前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及培训完成及时性	及时
	国家遥感监测中心核实靶点前发现铲除		及时	
	宣传资料发放、督导检查、业务培训时效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预算标准内	
		是否控制在预算范围之内	可控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明显	
		工作效率提升	提升	
		实施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重大意义知晓率	≥75%	
	社会效益指标	为林区和谐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健全	
		有效投诉发生数	无发生	
		有效控制林业有害生物扩散蔓延	可控	
	生态效益指标	林地和绿地面积增减	增加	
		改善微域生态环境	较明显	
		改善生态、生活环境程度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职工群众拒毒识毒不种毒的意识	≥75%	
改善林区和諧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群众满意度	≥85%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一级项目名称: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二级项目名称:	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
项目类型:	延续性项目	项目分类:	经济社会发展类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主管部门:	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开始日期:	2022-01-01	项目完成日期:	2022-07-22
项目总投资:	118	中央补助安排:	118
省级财政安排:		其他资金:	
预算申报数:	118	资金性质:	一般公共预算
基本情况:	1. 插岗梁管护中心铁梁保护站业务用房位于舟曲县曲告纳镇盖欧村盖欧组, 始建于2008年, 属“5.12”地震灾后重建项目, 总建筑面积2848.28平方米。2020年“8.17”特大暴雨泥石流灾害, 铁梁保护站所处的拱坝河流域遭受200年一遇的暴雨灾害, 基础设施受损特别严重, 业务用房辅楼基础冲塌悬空, 存在严重安全隐患。经甘肃土木工程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对主体结构安全鉴定, 鉴定结论综合评定为		
项目立项必要性:	1. 插岗梁管护中心铁梁保护站业务用房位于舟曲县曲告纳镇盖欧村盖欧组, 始建于2008年, 属“5.12”地震灾后重建项目, 总建筑面积2848.28平方米。2020年“8.17”特大暴雨泥石流灾害, 铁梁保护站所处的拱坝河流域遭受200年一遇的暴雨灾害, 基础设施受损特别严重, 业务用房辅楼基础冲塌悬空, 存在严重安全隐患。经甘肃土木工程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对主体结构安全鉴定, 鉴定结论综合评定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国家林草局规财司、财政部农业农村司《关于用好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支持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的通知》(规财函[2021]50号)和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申报欠发达国有林场衔接补助资金项目入库的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1月—2022年12月完成乡村振兴项目实施内容及资金支付。		
组织实施单位:	甘肃白龙江插岗梁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中心		
监督管理单位:	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实施单位:	甘肃白龙江插岗梁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中心		
政策依据:	国家林草局规财司、财政部农业农村司《关于用好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支持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的通知》(规财函[2021]50号)和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申报欠发达国有林场衔接补助资金项目入库的通知》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年度绩效目标	1. 通过对铁梁保护站管护用房维修改造, 可以消除存在的安全隐患, 恢复正常使用功能。2. 2022年完成容器苗100万株, 其中铁梁保护站培育油松容器苗10万株、云杉容器苗20万株。慈航保护站培育云杉容器苗10万株, 质量达到管护中心验收标准, 成活率95%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钢筋混凝土挡墙	324立方米
		块石护坡	120立方米
		边坡砂石回填	3568立方米
		下达任务	100万株
		下达资金	78万元
	质量指标	施工合格率	=100%
		实施方案执行率	>=95%
		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100%
		档案完整率	=100%
		苗木成活率	>=95%
		苗木合格率	>=95%
		检查验收	合格
	时效指标	当期任务完成率(%)	>=90%
		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计划进度	完成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控制情况	定额标准内
		单株成本0.78	78万元
		成本可控率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优化种苗产业结构	是
		资金利用合理性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贫困人口就业数	15人
		排除是否场区职工工作生活安全隐患	是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治理生活污水	持续改善
		改善生活环境	持续改善
		生态效益是否明显改善	明显
		是否改善生态环境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一线林务员安全、安心工作	持续改善
		林场职工生活条件	持续改善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群众满意度	>=95%